

证券代码：301167

证券简称：建研设计

公告编号：2023-050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研设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7699 号建研设计 4 楼 3、4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修改〈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00	《关于修改〈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3、4、5 采用等额选举	
3.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3. 01	选举韦法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 02	选举李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 03	选举朱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 04	选举孙医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 05	选举欧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 01	选举周萍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 02	选举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 03	选举苏剑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 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5. 01	选举郑梦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 02	选举汪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 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提交，议案 3、4 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提交，议案 5 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及同日披露的其他相关公告。

3.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议案 1、2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3、4、5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议案 4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5.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 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星期四）。

3. 登记地点：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7699 号建研设计董事会办公室。

4.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

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参加现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请见本通知附件 2。

5. 联系方式：

地址：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7699 号

邮编：230092

联系人：苏向妮、刘海蕾

联系电话：0551-65195839、0551-65583978

传真号码：0551-62656192

电子邮箱：aadri@aadri.com

6. 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1167”, 投票简称为“建研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 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

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下列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3.01	选举韦法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李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朱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孙医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欧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周萍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丁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苏剑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5.01	选举郑梦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汪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 本次非累积投票请在表决意见栏内以“√”表示所选事项。

2. 本次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数为其于股权登记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乘于应选举的非独立董事人数（5 名）、独立董事人数（3 名）、非职工监事人数（2 名）；在每一项表决票数额度范围内，股东可自主分配同意票数，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数自主分配给两位或两位以上的候选人；如股东所投出的表决票总数等于或者小于其累积可使用表决票数，则投票有效，实际投出表决票总数与累积可使用表决票数间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如股东所投出的表决票总数超过其累积可使用表决票数的，股东对该事项的投票无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